

靈媒、童乩與女巫

I. 靈媒在原始宗教的緣起

1. 原始宗教的「薩滿」(Shaman)

靈媒是民間宗教中最通行的一種信仰，迄今不僅在台灣社會上依舊存在，在印第安人、非洲、太平洋群島都還普遍存在著。人類學家常稱靈媒為「薩滿」(Shaman)，這是來自西伯利亞的通古斯語，意思是「精神恍惚的人」。這種「薩滿」是人神之間的媒介，通常可與神靈或鬼魂對話，或者讓神靈附身發言。

2. 中國古代的「巫」與「祝」

在中國古代就有「巫」與「祝」兩種靈媒。漢代的《說文解字》說：『巫，祝也。女能事無形，以舞降神者也。』因此上古的巫祝，多由女人充任。後來傳到新羅(今韓國)，凡為巫的男人，都著女裝。到底「巫」與「祝」是兩種靈媒，或是通用的名詞？學者意見不一致。但是由於後來朝廷中設立了「祝」的官職，因此「巫」就成了民間的靈媒了。中國沿海最受尊崇的媽祖，在宋朝文獻中就逕稱她為「巫」，後來才逐漸被歷代皇帝加封為「妃」，甚至「皇后娘娘」。

3. 中、韓兩國的靈媒

研究東亞原始宗教的學者都注意到，中、韓兩國的靈媒雖有共同的來源，卻有不同的特性。在韓國，所有的靈媒(他們稱為「萬神」)都是由女人擔任。在中國則有男有女，台灣稱一般的靈媒為「童乩」。由於道教後來的發展，有些善於作法的道士(俗稱「師公」或「紅頭仔」)，也扮演靈媒的角色。而這些道士也是男女都有的。因此很可能韓國的靈媒體系，是來自於中國周朝以前的傳統，所以只限女性；而中國現代的靈媒體系，則受到晚期的道教影響，變成有男有女。中國還有另一類的靈媒稱為「扶鸞」，他們社會地位比「童乩」為高，是藉著文字(而非口語)，來傳遞神旨。在一貫道及道教等宗教體系中，「飛鸞傳書」或「扶札」是他們主要的神旨來源。

II. 靈媒在原始宗教的功能

1. 穩定社會：

在小規模的群體，或快速變遷的不穩定社會，靈媒(或巫師)扮演重要的角色，他們成了排難解紛、專治疑難雜症的人。

2. 減低心理壓力：

在災難來臨時刻，靈媒成爲炙手可熱的人物，來幫助人減低心理壓力。台灣九二一震災後的「奇景」之一，是數以百計「收驚婆」擺設攤位提供服務！

3. 提供有關災難的解釋：

對許多民眾來說，「巧合」及「偶然」不是災難臨頭的合理解釋，因此靈媒往往會以通靈的方式，提供對種種災難與不幸，更「合理」的答案。

4. 提供祈福避禍的途徑：

對更多人來說，靈媒是可以達到「祈福避禍」的目的之媒介。無論求福、治病、尋人、喜事，靈媒都成爲民眾諮詢的對象。

III. 靈媒與「祭司」角色之對比

在宗教體系中，「靈媒」與「先知」的角色有些類似，都屬於體制外的宗教領袖，因此常與體制內當權派的「祭司」（如和尚、道士）們產生抗爭。他們的對比如下：

	先知型—靈媒	祭司型—和尚、道士
出現場合	在動盪不安的亂世	在富裕穩定的社會
派任方式	透過內部認可，及群眾心悅誠服	透過訓練、設立、指派及晉升
關注點	理想的；過去與未來的	禮儀、程序；現實的、今世的
領導方式	魅力型(charismatic)	官僚制度式(bureaucratic)
生活方式	簡樸的、與群眾共同起居	依據規範的、隱私的
行為方式	情緒化、誇張的、恍惚的	冷靜的、條理的、周詳的
對罪惡的態度	不寬容的	容許失敗及錯誤
與神明溝通的方式	透過個人的啓示直接與神明溝通	透過公開的途徑尋求神明的啓示
規範(Norms)	神明在特定時空的啓示	永恆的定律與普世的法則
權柄的依據	個人魅力及靈驗	職位與工作
角色與功能	道德的傳道者、預言家，鼓勵群眾回歸神明的訓誨師	正統教義的教師，傳統的維護者，宗教禮儀的施行者
訓練方式	自學的	正規的宗教教育
與社會的關係	局外人；批判傳統與當權者	局內人；維持宗教傳統
與宗教團體的關係	改革家、批判者	傳統維護者、當權派
自我定位	體制外的人	體制內的一份子
改革媒介與途徑	社會及靈性更新；放棄形式，依據真理來行動；挑戰秩序，劇烈改革	禮儀更新；組織改革而不搞分裂；局部改革，和平演變

IV. 基督徒對「靈媒」的回應

1. 斥責那些交鬼的、行巫術的靈媒(出9:11; 20:3-6; 22:18;申18:10; 利20:6)

2. 為那些自認為被巫術所纏擾的人禱告
 - a. 避免用類似「巫術」的方式
 - b. 以團隊方式來處理
 - c. 教導聖經的真理並為他們禱告
 - d. 強調神的全能

3. 提供對苦難及衝突的適當解釋及解決之道